江池府文〔2021〕 16号 签发人：王 健

丰都县江池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

报 告

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

2020年，我镇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紧紧围绕上级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相关指示精神，以创建法治政府、提升依法行政水平为目标，积极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创新和提升社会管理服务水平，不断提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行政的水平，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按照《关于做好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工作的通知》（工作通知〔2021〕—1）要求，将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持续开展法治宣传活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2020年，我镇圆满完成“七五”普法各项工作任务，扎实开展宪法宣传周，进行国家宪法周宣传活动。2016年以来，镇政府以“七五”普法为抓手，联合司法所、派出所等部门进村（社区）、进学校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禁毒、防艾、校园暴力等法治宣传活动，共开展法治宣传活动26次，发放宣传资料3.1万余份、受教育面达到45860人次，上法治课14次、受教育面达到29639人次，通过以上措施的落实，全镇上下掀起一股学法、用法、守法热潮，营造了浓厚氛围，进一步提高了辖区内群众的法治意识，提高了广大群众知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增强了社会各界对法治工作的认识和了解，为法治政府创造更好的社会环境。

（二）严格落实干部学法制度，提升依法履职能力水平。一年来，我镇坚持把领导干部职工法律法规学习和培训作为依法行政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来抓，开展了15次民法典宣讲会，通过法律培训学习、更新执法知识及法律知识讲座等各种途径加强学习。日常工作中，我镇重视法律理论学习，重点组织干部职工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和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相关法律法规，并在履职过程中依法开展工作，强调要将法律与实践相结合。根据县委县政府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的文件要求，全面组织落实了我镇全体干部职工的学法用法考试，合格率100%。

（三）建立健全法律顾问机制，认真落实依法执政。以提高党委政府的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为重点，镇党委政府健全了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机制。镇党委政府完善了《江池镇人民政府法律顾问管理制度》，聘请了镇级法律顾问和村级乡村律师。今年来，法律顾问为我镇提供法律服务4宗，协助调解矛盾纠纷5宗，开展法律讲座2场，在镇政府、司法所、村（社区）全面建立了法律服务实体平台，为群众提供法律援助，今年以来，我镇未发生因行政决策不当或程序不完善引发的重大群体性事件。

（四）立足法治机关建设，健全依法行政制度系统。一是进一步健全完善了行政执法责任制，明确主体责任，严格把握运用相关职能部门的执法权。加强对规划建设环保办公室、农业服务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国土资源所等办所站的行政执法管理工作，健全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制度，加强对行政执法人员培训，提高执法人员的依法执法意识，有效地避免了滥用行政执法权力和行政不作为现象的发生。

（五）强化服务，进一步提高政府工作效率。一是深化党务政务公开，规范了行政权力运行，提高了政府机关的依法办事的透明度。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和网络问政事项在规定的时间及时办理、答复，对一时无法办理或无法解决的做好解释，提高了工作效率，推动了党委政府依法办事的进程。二是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各职能部门、单位严格履行职责，针对辖区内烟花爆竹专卖点、加油站、燃气公司以及非煤矿山等重点部位、重点场所定期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行动，在辖区内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大整治活动，依法加强对影响或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生产、生态环境、网络安全、社会安全等领域重点问题的治理；到各中小学开展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及溺水安全知识宣传活动；针对校园周围开展整治活动；开展坚决纠正执法不公、随意执法、选择性执法等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各职能部门、单位等严格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认真落实违法案件转办督察制度，严厉查处违法案件，规范行政审批行为。截至目前，我镇未发生一例违规违纪被严重警告处分案件。

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压实责任，贯彻法治思维。在县委、县政府和县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的正确领导下，我镇党政主要领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严格执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认真落实省、市、县关于法制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对法制建设重要工作坚持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较好的完成了法制建设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加强学习，树立法治理念。我镇党政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党政主要领导高度重视法治理论学习，多次召开党政班子会议研究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充分结合党内民主生活会、干部职工大会、党课、人代表会等各类会议，充分运用学习强国、重庆干部网络学院，认真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章程》、《宪法》《民法典》一系列法律法规知识。
　　（三）带头守法，践行法治精神。我镇党政主要领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领导干部要做遵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讲话精神,以身作则,严格践行“三重一大”决策实施规定，对党忠诚老实、光明磊落，严格遵守党的组织纪律、政治纪律、廉洁纪律、生活纪律，注重维护班子团结，坚持讲原则、按规矩办事，不搞拉帮结派、团团伙伙，带领全镇干部职工营造了风清气正的江池政治生态。
　　（四）深化改革，建设法治政府。我镇党政主要领导坚持将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作为全面依法治镇的核心抓手，坚持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其他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推进。一是全面深化机构体制改革，以“便民利民、服务群众”为原则，全面推行“一门式一网式”政务服务模式，进一步优化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及时向全社会公开分工明细，全方位提升了江池镇政府的行政职能和服务能力。二是完善规范性文件管理，切实履行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建立健全规范性文件计划、起草、论证、协调、审议机制，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的作用，调动广大人民群众政治积极性，及时收集反馈意见并作出修改，确保了规范性文件均符合我镇实际情况，得到广大群众的支持与肯定。三是健全重大决策制度，进一步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和跟踪倒查等程序，加大政务服务购买力度，杜绝外行领导内行；切实发挥法律顾问作用，确保各项决策合法合规；同时，各项决策均安排专人跟进，建立工作台账，确保有迹可循。四是坚持依法行政，组建江池镇综合执法队，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严明工作纪律，理顺乡镇执法权力界限，及时公开行政执法裁量范围、幅度、标准等重点事项，做到先教后罚，加强执法过程记录，完善执法台账。五是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全面强化党内监督，积极探索重大决策终生责任追究制度，涉及重大资金项目工程由镇纪委进行全程跟踪督办，建设廉洁民生工程；全面推进党务、政务、村务公开，严格落实 7～15 天公示公开制度，健全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畅通信访举报电话、信箱，方便群众反映问题。六是有力化解矛盾纠纷，全面整合公安、司法、群联、市场监督、安监、自然资源等各方力量，深入贯彻落实人民调解法，设置村（居）人民调解员 40 名，构建强有力的多元化矛盾纠纷化解机制，一年来共排查矛盾纠纷305宗，化解302宗，调解成功率达98%。规范信访工作程序， 实行诉访分离，充分发挥一村（居）一法律顾问能效，为群众建言献策，引导群众逐级上访、依法维权。
　　（五）严管厚爱，打造法治队伍。我镇党政主要领导牢固树 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注重突出政治标准，严把政治关、廉洁关、素质能力关，始终坚持“实绩”原则，敢于启用年轻干部，注重严管厚爱，根据个人特征和优点分配不同岗位，充分发挥了全镇年轻干部主观能动性，逐步建起了立场坚定、素质高、能力强的新时代“法治型”干部队伍框架。

三、2020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我镇执法人员配备不足，受编制、人员的约束，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仍需进一步加强，而辖区内企业数较多，在日常监管过程中，无法充分覆盖监督管理；
　　二是法治创建工作发展不够平衡，个别单位对普法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对普法教育工作抓得不够紧，致使普法工作措施不够到位，一定程度上存在走过场的现象。少数单位在学法用法、法治实践上下功夫不够，虽然工作也在做，但是没有与本部门、本单位实际紧密结合起来，法制教育与法治实践不配套，有脱节现象，影响了法治宣传教育的效果。
　　三是普法工作点多面广，工作量大，普法工作人员少、任务重，难免有时候顾此失彼，且镇级执法权受限严重，存在有责无权现象，对于如何进一步提高普法工作的质量和效果，有待于进一步探索和努力。
 四、2021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在2020年法治政府创建工作中，始终紧密结合自身工作职能，在法治建设和维护社会稳定中做出了积极的努力，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县委、县政府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在2021年的工作中，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持续抓好思想建设。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特别是十九届四中全会全面依法治国精神为动力，进一步统一全镇各单位和广大党员干部以及行政执法人员的思想认识，继续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创建工作。
　　（二）落实法治惠民举措。深化法治实事工程建设，重点围绕经济社会发展中遇到的难点热点问题，把法律实施作为重要手段，努力使实事工程真正成为服务于全镇经济社会发展的人民满意工程。
　　（三）继续抓好法治宣传教育。深入总结“七五普法”经验，加强“八五”普法谋划部署，加大法治宣传教育，紧紧围绕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和社会热点问题，广泛开展法治宣讲活动，营造良好的社会法治氛围。
　　（四）健全法治监督机制。积极开展执法督查活动，把法律监督、层级监督、舆论监督、社会监督和专项监督有机结合起来，重点抓好关键部门、关键环节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事项的监督，加大对执法不规范、不公正、不文明、不作为行为的查处力度。

1. 梳理监管事项目录清单。根据《关于做好迎接国务院办公厅电子政务办开展省级政府“互联网+监管”能力第三方评估准备工作的通知》要求，认真对照工作实际，做好国家“互联网+监管”系统中监管事项认领和目录清单梳理工作，经清理，我镇无监管事项。
　　（六）加强培训力度。积极参加县委县政府组织的依法行政工作培训，提高我镇法制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加强我镇依法行政工作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领导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七）强化职能职责。认真履行行政执法监督的各项职能，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力度，督促各行政执法机关全面、正确履行行政执法职责。
　　（八）创新工作机制，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及时研究我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岀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全面加快推进我镇法治政府建设进程。

 丰都县江池镇人民政府

 2021年4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